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昭穎

電話：22289111#29053

電子信箱：s412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甲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民企字第11400319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87020000A_1140031955_ATTACH1.pdf、
387020000A_114003195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興新村活化專案辦公室114年12月1
日起遷至新址（540208南投縣南投市中正路2號）辦公，
電話號碼延續使用（049-294008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臺中市政府114年12月1日府授研秘字第1140372286號
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、臺中市各戶政事務所、臺中市孔廟忠
烈祠聯合管理所

副本：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
2025/12/28 14:40

民政課 收文:114/12/02



AE1140025314 有附件